甘肃省工信厅厅属事业单位

2021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

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考试录用公务员笔试工作顺利进行，请所有考生知悉、配合公开招聘考试防疫的措施和要求。

  参加2021年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厅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考生在微信搜索“健康新甘肃”、“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小程序，申领健康码“绿码”和“绿色行程卡”，关注“健康码”状态，从收到资格复审通知之日开始直至本人公开招聘工作结束，每天在程序中的“健康打卡”栏进行体温检测打卡，并保持通讯畅通。

  1.来自低风险区、甘肃健康码“绿码”、“绿色行程卡”且健康状况正常的考生，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可参加考试。

  2.来自中风险区、甘肃健康码“红码”的考生，须提供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未持有核酸检测证明的，应至少提前48小时在甘接受临时留观并进行核酸检测，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即可在备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因不能提供核酸检测证明而影响考试的，责任由考生自负。临时留观期间食宿费用自理。

3.来自高风险区的考生，需提前来甘集中隔离至少14天，期间不少于两次核酸检测，否则不能参加考试。隔离期间食宿费用自理。

4.公开招聘期间，考生应避免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行、居住，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区域人员接触；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人群密集的场所聚集。

5.考生在备考过程中，要做好自我防护，注意个人卫生，加强营养和合理休息，防止过度紧张和疲劳，避免感冒，以良好心态和身体素质参加考试。考试当天应采取合适的出行方式前往考点，与他人保持安全间距。

  6.考试期间，考生应自备口罩，并按照考点所在地疫情风险等级和防控要求科学佩戴口罩。在考点入场至考后离场等人群聚集环节，须全程佩戴口罩，但在接受身份识别验证等特殊情况下须摘除口罩。

  7.考生应至少提前40分钟到达考点。入场时，应主动配合工作人员接受体温检测，如发现体温≥37.3℃，需现场接受体温复测，如体温仍超标准，须由现场医护人员再次使用水银温度计进行腋下测温。对于连续三次测温≥37.3℃的考生，由考点医护人员综合判定后决定能否参加考试，如能参加考试，须安排到备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

  8.考试入场及考试期间，考生如出现异常症状，需要接受健康检测或者转移到备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由此耽误的考试时间不予补充，因体温检测超出开考半小时的不得参加考试，责任由考生自负。

  9.考试期间，考生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防控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考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在备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的考生，须在考点其它考生全部离场后方可离开。

10.考生要认真阅读本须知，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并自愿承担相关责任。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相关健康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